驻马店市中心医院全院日化用品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6-10-22

采购项目名称：驻马店市中心医院全院日化用品采购项目

采　　购　　人：驻马店市中心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隆祥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一. 说明

二. 采购文件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四. 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

五. 响应文件的开启（解密）

六．谈判

七. 确定成交供应商

八. 合同授予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驻马店市中心医院全院日化用品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驻马店市中心医院全院日化用品采购项目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以下简称“交易平台网站”)（https://ggzy.zhumadian.gov.cn）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6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6-10-22

2.采购项目名称：驻马店市中心医院全院日化用品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预算金额：950000.00 元　　最高限价：95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驻政采购-2026-10-22A	驻马店市中心医院全院日化用品采购项目	950000.00	950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详见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采购需求。

6.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近 3 年内（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提供至少 1 份类似业绩(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或提供承诺函）。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或通过其他渠道证明潜在供应商存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 年 11 月 3 日至 2026 年 11 月 5 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交易平台网站”)（https://ggzy.zhumadian.gov.cn）。

3. 方式：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谈判文件。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谈判文件的，将被拒绝。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三厅。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 年 11 月 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三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 HNXA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 1196 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F 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3.采购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谈判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谈判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谈判文件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驻马店市中心医院

地址：驻马店市中华路西段 747 号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方式：0396-272637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隆祥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驻马店市置地华庭 B 座 3 单元

联 系 人：胡文娟

联系方式：0396-320919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胡文娟

联系方式：0396-3209190

第二章　采购需求

采购项目名称：驻马店市中心医院全院日化用品采购项目

一、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等技术指标要求	单位	控制价（元）
1	整理箱	规格：（30×20×15cm）±2cm 材质：PP，颜色：蓝白色	个	14.79
2	整理箱	规格：（20×15×15cm）±3cm 材质：PP，颜色：蓝白色	个	12.82
3	整理箱	规格：（50×35×30cm）±2cm 材质：PP，颜色：蓝白色	个	44.00
4	整理箱	规格：（40×30×25cm）±2cm 材质：PP，颜色：蓝白色	个	22.67
5	整理箱	规格：（70×50×45cm）±3cm 材质：PP，颜色：蓝白色	个	75.00
6	整理箱	规格：（60×40×35cm）±2cm 材质：PP，颜色：蓝白色	个	70.00
7	小收纳箱	规格：（25×35×40cm）±2cm 材质：PP，颜色：透明色	个	43.38
8	小塑料筐	规格：（20×16×6cm）±2cm 材质：熟胶，颜色：白色	个	3.46
9	小塑料筐	规格：（20×15×5cm）±3cm 材质：熟胶，颜色：白色	个	2.86
10	纸篓	规格：（20×15×15cm）±2cm 材质：pp，颜色：蓝色	个	3.46
11	吸水拖把	海绵头长度≥27cm，拖把杆材质为铝合金，可伸缩	个	39.43
12	线拖把	拖把头材质为棉线	个	10.84
13	塑料笤帚	带垃圾斗	套	18.73
14	塑料笤帚	不带垃圾斗	个	10.84
15	帽带	≥15m/卷	卷	3.85
16	护士头花	粗网	个	8.87
17	香皂	≥100g	块	4.24
18	透明皂	≥190g	块	4.44
19	洗衣粉	≥240g	包	2.36
20	洗洁精	≥400g	瓶	4.44
21	花露水	≥190ml	瓶	17.74
22	电蚊香	≥70 片+加热器	盒	22.67

23	蚊香	≥10 盘	盒	4.60
24	杀虫剂	≥600ml，杀虫气雾剂，瓶装，无香	瓶	18.73
25	线手套	材质：棉纱	双	1.88
26	乳胶手套	乳胶含量≥80%	双	6.12
27	长乳胶手套	加棉	双	14.79
28	剪刀	中号	把	8.87
29	笑脸磁钉	直径≥20mm	个	1.19
30	温度计	室内壁挂式温度计，外表尺寸（55×20×30mm）±3mm	个	22.67
31	雨伞	长柄，收起长度≥65cm，骨数：≥ 8 骨，伞面半径：≥60 cm	把	22.67
32	长雨衣	衣长≥115cm，面料材质：尼龙绸	件	46.33
33	胶鞋	中筒，材质：橡胶	双	32.53
34	毛巾	规格：（35×75cm）±2cm，单条克重：≥115 g，面料：纯棉	条	9.86
35	塑料桶	25L	个	45.00
36	保温壶	材料为不锈钢，容量为 2L	个	133.08
37	电水壶	材料为不锈钢，容量为 1.7L	个	124.21
38	多排插座	三个五孔，全长：≥3 米	个	46.33
39	多排插座	四个五孔，全长：≥3 米	个	59.15
40	多排插座	五个五孔，全长：≥3 米	个	75.91
41	多排插座	三个五孔，带 usb、Type-c 充电口，全长：≥1.5 米	个	67.03
42	钥匙扣	重量：≥3g，材质：金属	个	4.93
43	指甲剪	≥13×59mm，材质：钢	个	9.86
44	链子锁	长度：≥1m，材质：铁	个	11.83
45	钟表	≥45×35cm	个	56.19
46	塑料水桶	20L，材质：PP	个	12.82
47	白塑料桶	200L，材质：PP	个	75.91
48	隔离带	主体为不锈钢，2 米线伸缩带	个	71.96
49	高塑料凳	高 50cm±2cm，材质：PP	个	34.50
50	低塑料凳	高 30cm±2cm，材质：PP	个	17.74
51	充电器	66W，充电头+充电线，线长：≥1m	个	59.15
52	针线盒	包含针线包	个	4.93
53	皮筋	粗度 1.5mm	斤	22.67
54	牙刷	软毛	支	2.96
55	线绳	20m	卷	2.96
56	毛刷	中号	个	2.96

57	防水围裙	（1×1m）±0.2m	条	12.82
58	包头拖鞋	环保 EVA	双	51.26
59	警示吊牌	（5×10cm）±2cm	个	1.19
60	带纽扣转盘式护理床头卡	（15×10cm）±1cm	个	1.58
61	衣架	≥6 个，尺寸：≥40cm，材质：PP	把	9.86
62	挂钩	承重≥2.5kg	个	1.48
63	美工刀	整体尺寸：≥长 160mm×宽 40mm，刀片规格：18×100mm，厚度：0.5mm±0.1mm	把	8.87
64	纸巾盒	尺寸：（30×25cm）±2cm，材质：PP	个	54.22
65	小手电筒	USB 充电	把	11.83
66	塑料门帘（定制）	厚度≥3mm，宽度≥20cm，高度:现场测量，含安装	米	19.72
67	磁吸门帘（定制）	磁吸门帘，厚度≥3mm，底部有高≥25cm热熔加重板，高度:现场测量，含安装	平方米	177.44
68	棉门帘（定制）	外部为皮革，内部为拉力棉，厚度≥2cm，高度:现场测量，含安装	平方米	182.37
69	利器盒	5L，材质：PP	个	5.13
70	利器盒	15L，材质：PP	个	19.00
71	方利器盒	8L，材质：PP	个	11.83
72	不锈钢垃圾桶（脚踏）	双桶，每个桶 30L	个	404.18
73	垃圾桶（脚踏）	20L，材质：PP	个	54.22
74	垃圾桶（脚踏）	40L，材质：PP	个	83.79
75	垃圾桶（脚踏）	100L，材质：PP	个	187.30
76	白色塑料方盆	≥335×250×88mm，材质：PP	个	3.94
77	白色加厚方盆	≥528×396×145mm，材质：PP	个	24.65
78	白色加厚方盆	≥468×350×130mm，材质：PP	个	19.72
79	白色加厚方盆	≥400×300×108mm，材质：PP	个	14.79
80	塑料脸盆	开口直径≥390×390×140mm，材质：PP	个	7.89

81	擦手纸	≥200 抽，纸张单张尺寸：≥220×220mm，原料成分：原生木浆	包	8.09
82	卫生纸（大盘纸）	800 克±10 克；3 层，原料成分：原生木浆	卷	15.77
83	中心抽纸	≥1080 抽；2 层，纸张单张尺寸：≥180×130mm，原料成分：原生木浆	卷	19.72
84	抽纸	≥200 抽，2 层，纸张单张尺寸：≥90×110mm，原料成分：原生木浆	盒	7.89
85	卷纸	120 克±5 克，3 层，原料成分：原生木浆	卷	1.58
86	卷纸	140 克±5 克，5 层，原料成分：原生木浆	卷	1.97
87	航空杯	≥200ml，50 个/包，材质：PS	包	24.65
88	航空杯	≥300ml，50 个/包，材质：PS	包	34.50
89	一次性塑料杯	≥200ml，400 个/包，材质：PP	包	31.55
90	拖鞋	男女通用，材质：EVA	双	14.79
91	去污粉	≥500g/包	包	2.5
92	鞋刷子	刷体 PP，硬质尼龙刷毛	个	3
93	苍蝇拍	拍杆总长≥450mm，材质：PP	个	3.5
94	亚克力支架	L 型,规格:底部长宽 245×130mm,高 335mm	个	75
95	氧气瓶五防吊牌	80×80mm,自带挂绳，材质：塑料	个	8
96	护理标签	13×40mm，每卷数量≥500 贴	卷	9.6
97	温湿度计	表盘直径≥200mm，室内指针式，温度精度±2℃，湿度精度 ±5% RH	个	46
98	长扎带	5×400mm，≥200 个/包	包	18
99	长扎带	4.8×600mm，≥50 个/包	包	20
100	短扎带	3×200mm，≥400 个/包	包	7.5
101	洗手液	≥500g	瓶	19
102	铁锹	材质：锰钢，铲面宽≥22cm	个	29
103	大塑料铲	材质：塑料，铲面宽≥44cm	个	60
104	防雨布	宽≥3m，PE 双面覆膜，克重≥120g/㎡	米	10.9
105	暖风机	2000W，带温控保护	个	360
106	取杯器	壁挂式，存放数量≥40 个，适配 7-9cm 口径	个	65
107	警示标签	2×2cm，每卷数量≥500 贴	卷	15
108	一次性奶瓶	100ml，PP 材质，不含奶嘴和盖子	个	0.73
109	对讲机	功率≥5W，非插卡式	个	250

注：1.日化用品价格包括各种税金、运输费、材料费等所有费用，供货期限内医院不再承担任何其他费用。

2.根据医院需求，如有不在清单范围内的临时性采购货物，双方将以议价的方式确定采购价格后补入采购清单。

3.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不得提供三无产品，不得以次充好。

二、商务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一年。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标准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交货时间及地点	1.合同签订时间：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2.交货时间：在供货周期内按采购需求分批交货至中心院区老卫校院总务库房，每批次交货时间为48小时内，急需品种24小时内交货（不能因采购数量少而拒绝送货）。 3.交货地点：驻马店市中心医院中心院区老卫校院总务库房。
付款方式	根据医院实际使用情况，每月据实结算。

三、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采购人的特殊要求及说明理由	1.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 2.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谈判：否 3.谈判小组根据全体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并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结果职责，并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 1 个工作日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成交供应商。 4.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5.本项目是否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否。 6.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7.本采购项目非单一产品，采购人根据本采购项目的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是 **擦手纸** 。 8.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工业* 。 9.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项目落实本国产品标准政策，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1 采购项目名称：驻马店市中心医院全院日化用品采购项目 1.2 采购人名称：驻马店市中心医院 1.3采购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6-10-22
2	合格供应商：具备竞争性谈判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
3	谈判报价及费用： 3.1 供应商谈判报价以综合折扣率的形式进行报价，报出综合折扣率。供应商所报综合折扣率不得大于 100%，否则将被作为无效响应； 合同价格计算方法：各单项产品合同价格=技术要求中产品控制单价×综合折扣率。举例如：某单位所报综合折扣率为 90%，清单序号 1“整理箱”单价最高限价 14.79 元，则其合同价格为：14.79 元×90%=13.31 元；清单序号 2“整理箱”单价最高限价 12.82 元，则其合同价格为：12.82 元×90%=11.54 元（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其他产品合同价格计算方式以此类推。 3.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应予以废标。 3.3 因参与本项目谈判所产生的其它相关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4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成交）供应商缴纳，收费标准如下：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2023〕002 号文件规定的“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执行。预算金额在 100 万元（含）以下的货物或服务，按照上述文件标准的 90%收取；预算金额在 100 万元-1000 万元（含）的货物或服务，按照上述文件标准的 55%收取；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货物或服务，按照上述文件标准的 50%收取。货物、服务项目单项目最高不超过 10 万元。不得出现多次收费、重复收费等违规收费问题。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供应商有权自行开展现场踏勘，踏勘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样品要求：无

6	响应文件组成：加密版电子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zmd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7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8	谈判时间及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9	评定办法：按照最低评审价法。
10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 1 个工作日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成交供应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应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1	谈判保证金交纳与退还：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12	签订合同：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二、商务要求。
13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4	采购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15	付款方式：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二、商务要求。
16	成交供应商可以以政府采购合同为担保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
17	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8	谈判开始后，采购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将查询结果存档。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化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如通过其他渠道证明该供应商存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9	质疑和投诉：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10 条。
20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谈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

	应文件(.zmdtf 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谈判将被拒绝。
21	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 HNXA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 1196 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F 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22	采购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谈判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采购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其谈判将被拒绝。
23	响应文件制作: 1、供应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 2、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采购文件(.zmdzf 格式)。 3、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4、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提供的“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5、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采购文件格式内容，供应商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6、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机构将拒收。 7、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和.nzmd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8、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24	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23 条
25	采购文件的澄清与变更: 1、采购人、采购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下载采购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谈判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6	开启： 1、谈判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谈判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 CA 密钥登入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参加谈判活动。 2、解密时，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 CA 密钥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导致供应商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谈判评审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谈判评审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3、远程解密前，供应商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https://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响应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4、特别提醒： 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供应商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谈判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 （1）网络要求：网络带宽 4M 以上。 （2）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 4G 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 Windows7 及以上，IE 浏览器 IE11 及以上。 （3）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谈判的供应商，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启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6e085538-6be5-4d25-80b2-12f5fc669ba1&CategoryNum=026005）。
27	评审：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25、26、27、28 条
28	解释：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谈判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谈判公告、供应商须知、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采购文件与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一　说　明

1.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谈判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相关服务采购。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驻马店市中心医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河南隆祥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购下载了本采购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响应文件的制造商或经销商。

2.4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谈判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6 “相关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与本次采购货物相关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相关的义务。

2.7 “响应文件有效期” 系指本次采购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日起60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3.采购预算：本次采购预算为950000元； 最高限价（综合折扣率）：100%。

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见第五章附件7）；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证明材料（格式见第五章附件8）。

4.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驻马店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驻财购〔2022〕15号）文件规定提供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见第五章附件9.2）。

4.3供应商近3年内（2023年1月1日至今）提供至少1份类似业绩(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

4.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或提供承诺函）。

5.谈判费用

不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6.联合体参加谈判（本项目不接受）

6.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谈判。

6.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谈判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6.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相应的责任、完成的合同金额及完成的合同金额所占总合同金额的比例，并将协议原件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应与其具备的资质条件相一致。联合体各方签订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加谈判，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谈判。

7.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7.2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8.关联企业参加谈判

8.1 本采购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8.2 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参与谈判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谈判活动。一经发现，将导致谈判同时被拒绝。

8.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特别说明：

9.1 供应商参加谈判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单位所拥有。

9.2 供应商代表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谈判。

9.3《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

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9.4 供应商在谈判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响应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10.质疑和投诉

10.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 日之前提出质疑;供应商对谈判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逾期不再受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关于对采购程序、采购文件格式性条款、谈判结果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关于对供应商特殊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和技术标准、商务要求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0.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及答疑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进行。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谈判过程和谈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1.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响应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二　采购文件

12.采购文件的构成。本采购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2.1　竞争性谈判公告

12.2　采购需求

12.3　供应商须知

12.4　合同主要条款

12.5　响应文件格式

13.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3个工作日，则需延长谈判开始时间，采购文件获取时间、递交样品截止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前，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13.2 采购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谈判时不予认可。

13.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开始谈判时间，但至少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14.要求

14.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采购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采购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响应文件应对采购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供应商资格要求、技术参数和技术标准、商务要求和响应文件中对响应的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14.2 供应商应完整签署响应文件格式附件中《竞争性谈判响应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随意增减或修改内容，否则视为对采购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5.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5.2 关于计量单位，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采购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6.响应文件的组成。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6.1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

16.2 初次报价一览表

16.3 初次报价明细表

16.4 技术响应表

16.5 商务响应表

16.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6.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6.8 证明文件

16.9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17.响应文件有效期

17.1 响应文件从竞争性谈判公告所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

18.谈判报价

18.1 所有谈判报价均以综合折扣率（%）为计算单位。供应商的报价为完成本项目产生的所有费用。

18.2 供应商要按初次报价一览表的内容填写。

18.3 供应商投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初次报价一览表。

19.谈判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20.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0.1 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供应商应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制作响应文件。除了响应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应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响应文件的目录应编序；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

20.2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的电子采购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0.3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服务货物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服务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0.4 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

20.5 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响应文件。

20.6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或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谈判小组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0.7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四　　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

21.响应文件的加密、标记

21.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对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进行加密。

21.2 供应商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交易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2.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

22.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3.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五　　响应文件的开启

24.开启

24.1 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

24.2 开启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3 开启时，首先，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如供应商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谈判将被拒绝。

24.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文件：

24.4.1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上传、提交响应文件的。

24.4.2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规定加密的。

24.4.3 未进行网上下载采购文件参加谈判的。

24.4.4 一个供应商不只提交一套响应文件的。

六　　谈判

25.组建谈判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 1 名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为 3 人(成员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达到公开招标限额标准而采取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的采购项目，成员人数应为 5 人以上单数。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谈判小组组长)。

26.　响应文件的初审

26.1 谈判小组会将对响应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已正确签署等。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与报价明细表的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除非谈判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

26.2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2.1 资格性检查。谈判小组将依据响应文件按竞争性谈判公告第二项所述的申请人的资格要求和采购文件第三章 4.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谈判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资格、不满足采购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26.2.2 符合性检查。谈判小组将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采购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

对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将不进入下一阶段谈判。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1)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2)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3)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采购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4)响应文件有效期、合同履行期限等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5)未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6)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7）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响应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辩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8）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谈判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谈判小组决定供应商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6.2．3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供应商，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网上实时告知其理由。

26.3 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26.3.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的。

26.3.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的。

26.3.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26.3.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的。

26.3.5 不同供应商授权同一人作为供应商代表的。

26.3.6 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的其他情形的。

26.3.7 谈判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27.响应文件的澄清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供应商的澄清应当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谈判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对待。谈判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8. 谈判

28.1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本次谈判程序。

28.2 谈判小组通过随机方式确定参加谈判供应商的谈判顺序，所有成员集中与供应商按照顺序分别单独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及合同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以书面形式保证不得以次充优，随意降低质量标准和水平。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供应商。

28.3 本次谈判进行二轮次报价，并给予每个供应商相同的机会。响应文件报价为第一轮报价，以后轮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除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外），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在规定的时限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提交给谈判小组，谈判报价以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次报价为准。（如果一包中分项目过多，第二轮只报总价）。

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限内将二次报价提交给谈判小组，谈判报价以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次报价为准。供应商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二次报价时，请及时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8.4 在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之前，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在合理

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8.5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50%；

（4）谈判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谈判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谈判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谈判小组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

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谈判小组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谈判小组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9.谈判过程及保密原则

29.1 凡与本次谈判有关人员对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谈判中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9.2 在谈判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丧失参加谈判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　确定成交供应商

30.成交原则

30.1 本次谈判将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供应商最后一轮报价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调整后的最终评定价作为推选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依据，按最终评定价由低到高排列。最终评定价相同的，按最后一轮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最终评定价与最后一轮的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最终评定价、最后一轮报价与技术指标均相同的，按服务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30.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判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最后一轮报价最低的参加谈判；最后一轮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谈判的供应商，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响应无效。

30.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31.　价格调整

31.1 谈判小组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对供应商报价进行调整。

31.2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节能产品	3%
环境标志产品	3%
货物由小型或微型企业承接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应占合同总金额的 30%以上），给予联合体或大中型企业 5%的价格扣除。
本国产品标准	20%
……	供应商或所提供产品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供应商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每项按 0.5%折扣。

注：(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以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给予价格优惠。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内容）

（3)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内容）

（5）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供应商应当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后附）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对投标供应商的产品同时给予支持本国产品和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评审优惠。相关价格评审扣除优惠，均应该在供应商原始报价基础上计算，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1.3 如果同一包为单一产品，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评定价。

最终评定价=最后一轮报价×（1-Σ价格折扣幅度）

31.4 如果同一包内有多个产品，部分产品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注：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折扣。），只对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产品依据《报价明细表》按上述价格折扣幅度进行折扣。

31.4.1 如果最后一轮供应商按《初次报价明细表》报价，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评定价。

单项调整报价=最后一轮单项报价×（1-Σ价格折扣幅度）

最终评定价=Σ单项调整报价+Σ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的最后一轮单项报价

31.4.2 如果最后一轮报价只报总价，先对第一轮报价进行调整，再按最后一轮报价比第一轮报价降价幅度计算出最终评定价。

第一轮单项调整报价=第一轮单项报价×（1-Σ价格折扣幅度）

第一轮调整后报价总价=Σ第一轮单项调整报价+Σ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的第一轮单项报价

最终评定价=（最后一轮报价/第一轮报价）×第一轮调整后报价总价

32.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候选供应商

谈判小组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并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结果职责，并在评

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 1 个工作日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成交供应商。

33.成交通知书及成交结果公告

33.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 1 个工作日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成交供应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应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3.2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成交通知书的，视为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成交供应商在有效的最后一轮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的，视为供应商恶意串通。

33.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34.采购代理机构宣布谈判废止的权利

34.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谈判废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34.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4.1.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了采购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4.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1.4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供应商不足 3 家的，评审期间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八　合同授予

35.签订合同

35.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须在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根据采购文件及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成交供应商逾期未签订合同，视为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35.2 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采购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供应商应能通过采购人组织的验收，否则视为不响应谈判文件。

35.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5.4 采购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_____（项目编号）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1.货物内容

1.1 货物名称：

1.2 型号规格：

1.3 技术参数：

1.4 数量（单位）：

2.合同金额

本合同成交费率：_____%。

3.技术资料

3.1 乙方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4.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5.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6.转包或分包

6.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6.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6.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7.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7.1 交货期：

7.2 交货方式：

7.3 交货地点：

8.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根据医院实际使用情况，每月据实结算。

9.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0.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0.1 乙方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0.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0.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0.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0.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11.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1.1 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1.2 乙方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1.3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或样品及样品小样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日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日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1.4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___个月，在质保期内，因人为因素出现故障外，乙方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1.5 合同项下货物免费保修期为质量保证期满后___个月，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对超过保修期的货物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11.6 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____小时内解除故障。

12. 调试和验收

12.1 乙方交货前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2.2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在 3 个工作日内组织初步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2.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

12.4 对大型或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2.5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13. 索赔

13.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或样品及样品小样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3.2 在根据合同第 11 条和第 12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3.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甲方将货物款退还给乙方，乙方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3.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3.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 11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3.2.4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____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____日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3.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4.违约责任

14.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4.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4.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选择同意延长交货期或解除本合同。甲方同意延长交货期的，延期交货的时间由双方别行确定。乙方仍按上述规定向甲方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5.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5.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5.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6.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6.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6.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7.违约解除合同

17.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对方追诉的权利。

17.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 14.3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7.1.2 乙方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按合同第 6.3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7.1.3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7.1.4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7.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 17.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8.其他约定

18.1 本采购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8.3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18.4 签定地点：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注释：

《响应文件格式》是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供应商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响应文件。

目　　录

附件 1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附件 2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格式）

附件 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附件 4　初次报价明细表（格式）

附件 5　技术响应表（格式）

附件 6　商务响应表（格式）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附件 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附件 9　证明文件

附件 10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格式）

附件 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_____

附件 2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

致：驻马店市中心医院

（供应商名称）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的竞争性谈判。现正式提交下述文件 1 份：

1、初次报价一览表。

2、初次报价明细表。

3、技术响应表。

4、商务响应表。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证明文件。

8、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提供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争性谈判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竞争性谈判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2、我方承诺在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3、我方同意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采购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5、我方保证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果，完全理解本采购项目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6、我方理解并遵守采购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采购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7、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 26.2.1、26.2.2 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

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8、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 26.3、33.2 项所述情况，同意谈判小组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9、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 29.2 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丧失参加谈判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按采购文件的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1、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2、我方最近 3 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_____。**（填“无”或逐项列明违法违规行为）**

13、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4、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　　单位：%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响应报价	大写：百分之_____ 小写：_____%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备注	

注：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2、供应商的谈判报价为交货地点交货价格，报包括各种税金、运输费、材料费等所有费用。

3、供应商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初次报价明细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单价
1	整理箱			个	
2	整理箱			个	
3	整理箱			个	
4	整理箱			个	
5	整理箱			个	
6	整理箱			个	
7	小收纳箱			个	
8	小塑料筐			个	
9	小塑料筐			个	
10	纸篓			个	
11	吸水拖把			个	
12	线拖把			个	
13	塑料笤帚			套	
14	塑料笤帚			个	
15	帽带			卷	
16	护士头花			个	
17	香皂			块	
18	透明皂			块	

19	洗衣粉			包	
20	洗洁精			瓶	
21	花露水			瓶	
22	电蚊香			盒	
23	蚊香			盒	
24	杀虫剂			瓶	
25	线手套			双	
26	乳胶手套			双	
27	长乳胶手套			双	
28	剪刀			把	
29	笑脸磁钉			个	
30	温度计			个	
31	雨伞			把	
32	长雨衣			件	
33	胶鞋			双	
34	毛巾			条	
35	塑料桶			个	
36	保温壶			个	
37	电水壶			个	
38	多排插座			个	
39	多排插座			个	
40	多排插座			个	

41	多排插座			个	
42	钥匙扣			个	
43	指甲剪			个	
44	链子锁			个	
45	钟表			个	
46	塑料水桶			个	
47	白塑料桶			个	
48	隔离带			个	
49	高塑料凳			个	
50	低塑料凳			个	
51	充电器			个	
52	针线盒			个	
53	皮筋			斤	
54	牙刷			支	
55	线绳			卷	
56	毛刷			个	
57	防水围裙			条	
58	包头拖鞋			双	
59	警示吊牌			个	
60	带纽扣转盘式护理床头卡			个	
61	衣架			把	
62	挂钩			个	

63	美工刀			把	
64	纸巾盒			个	
65	小手电筒			把	
66	塑料门帘（定制）			米	
67	磁吸门帘（定制）			平方米	
68	棉门帘（定制）			平方米	
69	利器盒			个	
70	利器盒			个	
71	方利器盒			个	
72	不锈钢垃圾桶（脚踏）			个	
73	垃圾桶（脚踏）			个	
74	垃圾桶（脚踏）			个	
75	垃圾桶（脚踏）			个	
76	白色塑料方盆			个	
77	白色加厚方盆			个	
78	白色加厚方盆			个	
79	白色加厚方盆			个	
80	塑料脸盆			个	
81	擦手纸			包	
82	卫生纸（大盘纸）			卷	
83	中心抽纸			卷	
84	抽纸			盒	

85	卷纸			卷	
86	卷纸			卷	
87	航空杯			包	
88	航空杯			包	
89	一次性塑料杯			包	
90	拖鞋			双	
91	去污粉			包	
92	鞋刷子			个	
93	苍蝇拍			个	
94	亚克力支架			个	
95	氧气瓶五防吊牌			个	
96	护理标签			卷	
97	温湿度计			个	
98	长扎带			包	
99	长扎带			包	
100	短扎带			包	
101	洗手液			瓶	
102	铁锹			个	
103	大塑料铲			个	
104	防雨布			米	
105	暖风机			个	
106	取杯器			个	

107	警示标签			卷	
108	一次性奶瓶			个	
109	对讲机			个	

备注：各单项产品合同价格=技术要求中产品控制单价×综合折扣率。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　　技术响应表（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2				
……	……	……	……	……

注：1.供应商必须如实完整填写表格，“偏离情况”是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供应商需如实响应所投产品的实际规格，不能直接复制粘贴采购需求中的规格要求。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6　　商务响应表（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项目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情况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交货时间及地点			
付款方式			

注：供应商需按照商务要求如实填写表格。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请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

应

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驻马店市中心医院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递交、参加谈判、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此处请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9　　证明文件

9.1 供应商根据“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及“第三章一说明 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要求的内容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或提供承诺函）。

9.2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响应性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9.3　　其它证明其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材料（如要求需提供）

9.4　　荣誉证书或文件扫描件（如有）

9.5　　供应商情况介绍（主要经营范围等，格式自拟）

9.6　　业绩证明文件(如要求需提供)

9.7　　供应商认为需要递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9.8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9.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9.10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根据项目需要设定）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9.11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注意：如果供应商所投产品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则不需要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 10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致：驻马店市中心医院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成员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应商，与其它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的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成员恶意串通，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六、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七、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无需响应）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驻马店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根据《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驻财购〔2020〕32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如下：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信阳分行

联系人：曾涛　　18203766999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六大街北段九阳大厦一号楼

2、中原银行驻马店分行公司业务七部

联系人：王磊

联系电话：13783327708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明路 168 号（天龙大酒店对面）

3、　郑州银行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禹阳

联系电话：15103825000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置地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4、驻马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鄢川源　15136590288　　3699502

周莉娟　15290172878　3618869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化路 360 号

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营业部

联系人：罗浩　手机号 15239620736

刘杰　手机号 16639631991

地址：驻马店市文明路 188 号

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明路支行

联系人：李阿萃　　18638139933

地址：郑州市东明路与东风路交叉口

7、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崔颖 13303968688

地址：驻马店市交通路 998 号

8、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马晨旭　　13526371627

地址：驿城区文明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汇处汇金大厦

9、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市分行

联系人：胥永伟 13526391116

地址：驻马店市解放大道与文明大道交叉口

10、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张辰羽　　15236302066

地址：驿城区骏马路与开源大道交叉口

1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赵晨光 13939637700

地址：驻马店市解放大道西段 599 号